

113 年度臺北市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專門課程

- 一、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承辦單位：國泰綜合醫院。
- 二、課程時間：113 年 5 月 1 日(星期三)9 時至 17 時 30 分。
- 三、課程地點：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 4 段 296 號(國泰人壽大樓地下一樓 33 會議室)。
- 四、參訓對象：以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及桃園市之執業醫事人員(醫師除外)為主，已接受過戒菸服務訓練基礎課程之醫事人員，且為目前承辦或未來將推動菸害防制業務及戒菸衛教工作之人員為優先，包括：藥事、護理人員及其他菸害防制相關醫事人員等，如未額滿，將視情形開放其他縣市執業醫事人員參加。
- 五、課程議程：113 年 5 月 1 日(星期三)

課程時間	課程議題	授課講師
8:30-9:00	學員報到	
9:00-11:00	戒菸諮詢技巧與案例解析	汐止國泰綜合醫院 蘇億玲副主任
11:00-12:00	如何協助個案戒菸並預防復吸(一)	國泰綜合醫院 蔡晏平副護理長
12:00-13:00	午餐	
13:00-14:00	如何協助個案戒菸並預防復吸(二)	國泰綜合醫院 蔡晏平副護理長
14:00-16:00	戒菸輔助用藥介紹及用藥指導、戒菸實境模擬	國泰綜合醫院 藥劑科許芳瑞組長
16:00-17:00	個案討論	國泰綜合醫院 蔡晏平副護理長
17:00-17:30	後測測驗 【成績達 70 分以上為合格】	國泰綜合醫院 魏芳君部主任

六、報名注意事項：

(一) 報名方式：

1. 請先至「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完成帳號申請後始能報名，俾利完訓時數上傳、系統自動授證或更新證明效期及發送電子郵件通知學員。
2. 自即日起至 113 年 4 月 12 日(星期五)前，請逕至「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連結如下(<https://quitsmoking.hpa.gov.tw/Web/Notice.aspx>)報名。
3. 主辦單位保留審核報名資格之權利，若經審核後確認資格不符，將不予錄取。
4. 錄取公告名單，將於 113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前公告，請自行至「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查詢。名單公告後，採個別通知注意事項，若因通訊資料有誤，無法有效傳遞相關訊息，至影響上課權益者，請自行負責不得異議。

(二) 積分認證：

1. 實體課程：請學員於課程當日 9 時前完成報到，並攜帶身分證明相關證件提供查驗，逾時不予受理。
2. 全程出席課程，方可核予「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若未全程參與課程，將不予採認學分。

(三) 結訓資格：全程參與並完成簽到、退，且課後測驗成績達 70 分以上者，始為合格。請於課程 15 日後，自行至「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查詢，如有疑問請於 30 日內通知承辦單位。

(四) 課程疑義：課程相關疑義事宜，請洽國泰綜合醫院魏芳君部主任，聯絡電話：(02)2708-2121 分機 3930。